

2023年读书心得内容简单 小王子读书内容及心得体会(通用8篇)

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读书心得内容简单篇一

小王子是一个超凡脱俗的仙童，住在一个只比他大丁点儿的小行星，陪伴他的是一朵他非常喜欢的小玫瑰花，但玫瑰花的虚荣心伤害了小王子对她的感情。

小王子告别了小行星，开始遨游太空，他先后访问了六个小行星。各种见闻使他感到忧伤，他感到大人是多么的荒唐可笑，很不正常。只有在一个点灯人的星球上，他找到了一个可以真正交朋友的人，可是点灯人的天地十分狭小，容不下第二个人。

在地理学家的指引下，小王子来到了地球。小王子发现人类缺乏想象力，这时小王子越来越思念自己星球上的小玫瑰。

后来小王子遇到了一只小狐狸，小王子用耐心征服了狐狸，与他成了好朋友。小狐狸把自己心中的秘密告诉了小王子，最后小王子在蛇的帮助下回到了他的小行星。

《小王子》不像多数寓言中所看到的寓言结构。而是寓言和作者本身的生活经验的完美结合。

作者选择动植物来作为角色是别有用意的，比如狐狸是狡猾的代表，也是孤独的化身。小王子训练狐狸，表达了他关怀别人的美好情操。

小王子读书内容及心得体会2

读书心得内容简单篇二

最喜欢读书，因为书是一个五彩缤纷的世界；我最喜欢读书，因为书是打开人生智慧的一把钥匙。

《小王子》这本书讲的是一位小王子，他每天勤勉地清扫自己的星球，并照顾他心爱的玫瑰花。有一天，小王子因为玫瑰花的一次恼怒而对爱产生了怀疑，他便厌倦了这种生活，开始了他的旅途。他一路上遇到了各种形形色色的人和动物。经历了这么多以后，他发现他内心最思念和向往的仍是他自己的星球，但他已经回不去了。最后还是被蛇咬了一口后，慢慢的躺下了。以这种特殊的方式回了他的星球。

这本书的作者叫安东尼·德·圣埃克苏佩里，他是飞行员又是作家，他平生发表过《夜航》、《人的大地》……等作品。《小王子》就是其中之一。

小王子他很勤劳，他每天都坚持拔面包树的幼苗清扫火山口和照顾他的花；他很天真，当小王子要求那个人为他自己画一只羊时，第四次，他却给小王子画了一个箱子，并告诉小王子羊就在里面，天真的小王子居然相信了，还告诉那个人自己看见羊了，这就是自己想要的羊。

小王子很勇敢，他敢面对一切困难；小王子为人善良又真诚；他跟任何人在一起的时候都特别有礼貌；他从来不伤害别人的感情；他的内心非常纯洁；他还是一个人见人爱的有趣的人。

大家一起来读书吧！让我们做一个“饭可以一日不吃，觉可以一夜不睡，游戏可以一天不玩，书不能一日不服读”的人。

读书心得内容简单篇三

去年暑假，爸爸给我买了中国的四大名著之一——《西游记》这本书，一开始我是被父母逼着看，到后来我一有空就主动翻阅，它已经成了我最喜欢的一本书。

喜欢这本书，不仅仅是书中的“大脑天宫”“三借芭蕉扇”“偷吃人参果”“大战红孩儿”等精彩动人、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吸引了我；更重要的是，通过认真的阅读和父母的讲解，我还懂得了一个大大的道理，那就是“不要只盯着别人的缺点看”，人无完人，要宽容别人的缺点，发挥别人的优点，通过团队合作最后才能取到“真经”。

“西天取经”四人组合的形象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之中，他们特点鲜明，各有所长：唐僧理想信念异常坚定、认准目标绝不放弃；孙悟空火眼金睛，降妖除魔本领；猪八戒性情开朗，憨态可掬；沙僧忠厚诚实，任劳任怨，遵守纪律。

正如“硬币有正反两面”一样，他们各自的缺点也显而易见。比如，唐僧顽固认死理，不分青红皂白，常常“错怪悟空”，还把他气回花果山；孙悟空脾气特别急躁，好斗暴力，一下子就“三打白骨精”，遇事总想“一棒子就解决”；猪八戒取经意志最不坚定，一遇困难就退缩，经常将“分家当散伙，回高老庄”挂在嘴边；沙僧总是唯唯诺诺，没有自己的半点意见，“我听师傅的，我听大师兄的”是口头禅。

师徒四人走到一起，恰恰组成了一个非常包容而又有活力的团队，师傅把方向，大师兄冲锋开路，二师兄牵好白龙马，沙师弟埋头挑担。虽然各有缺点，但充分发挥出各自的优点，取长补短，才能历经九九八十一难修成正果。

联想到我们可爱的班级，是由42位拥有不同性格和脾气的小伙伴组成，同学们有的学习成绩不太好，但体育方面很突出；有的不太遵守课堂纪律，但非常乐于助人……我们千万不要对别人的优点视而不见，却抓住缺点和不足紧紧不放。我们更应该对别人的优点多多点赞，对别人的缺点多多包容，这样的话，我们的班级团队一定会越来越棒，我们自己也会受到越来越多的人喜欢！

读书心得内容简单篇四

读了《笑猫日记》这本书，我无比的感动。

《笑猫日记》是著名的杨红樱阿姨写的，里面讲述了笑猫为了治好自己深爱着的虎皮猫的耳朵，奋不顾身去蓝山摘取兔耳朵草，当它历经千辛万苦把兔耳朵草摘回来的，却因为自己一场睡梦而被几只兔子给吃掉，它心灰意冷。

又回到了自己心爱的主人身边——杜真子，在绿毛龟的帮助下，它来到了自己心爱的虎皮猫身边，一直陪着它，奇迹发生了，虎皮猫的耳朵好了，就这样，它们之间的感情更深了。

笑猫去摘取兔耳朵草的途中，历经的千辛万苦，不是一般人能承受的，先是遇到了山蜘蛛，它可不是一般的蜘蛛，凶猛无比，头有篮球那么大只，脚有一米多长，还能吐出有黏性的蜘蛛丝。还有湖怪，湖有多大，湖怪就有多大，力大无比，所向无敌。母老虎，生性残暴；公花豹，它的尾巴像钢鞭一样，它大吼一声，搞得地动山摇。这么多恐怖的动物，而且不是一般的动物，笑猫它都挺过来了！

在生活中，常常也有这样的人，不顾自己的危险，去帮助自己心爱的人，毛泽东主席也是这样，他爱百姓，他爱国家，他为了保护国家，保护百姓，不顾安危，与敌人斗争！

如今我们中华民族以平安，但英雄永远存在，他们的奋斗，

让我感到自豪！

读书心得内容简单篇五

费尔南达死后四个月，儿子何塞·阿尔卡蒂奥才从罗马赶回来，他本以为可以回来继承一大笔遗产，从而彻底摆脱在外面这些年过的穷困潦倒的生活。可是，家的破败打破了他的美梦。他只有在家里得过且过，苟且偷生。几个附近的孩子成了他孤独时可以颐指气使的对象。然后有一天他们意外地发现，已故高祖母乌尔苏拉的床底下的地面闪着金黄。于是撬开地面，发现了三大袋黄金。还没等何塞·阿尔卡蒂奥尽情挥霍，财富就被那几个孩子洗劫一空，何塞·阿尔卡蒂奥也被他们淹死在浴缸里。

阿玛兰妲·乌尔苏拉带着丈夫加斯通回到马孔多。这个日渐萧条败落的家乡却是她在外多年梦魂牵绕的所在。一回到家她就兴致勃勃地着手振兴这个人迹罕至、鬼魂出没的家。可是加斯通却不以为然。他对马孔多没有任何感情。他在等待阿玛兰妲·乌尔苏拉厌倦，那样他就可以带着她离开这里，去往繁华之地。可是阿玛兰妲·乌尔苏拉似乎根本没有要走的迹象。最后加斯通只好独自离去。

奥雷里亚诺和阿玛兰妲·乌尔苏拉相爱了。他们爱得如痴如醉，无所顾忌。这个家族只剩下他俩，而他们却浑然不知彼此竟是至亲：一个是外甥，一个是姨妈。在相爱中他们忘却时空，忘却一切。

一个新的生命孕育了，这个生命是布恩迪亚家族百年以来唯一爱情的结晶。初生婴儿被发现长着“猪尾巴”，这是高祖母乌尔苏拉最担心的事，因此她在世的时候是坚决反对近亲结婚的，因为家族中曾经诞生过长猪尾巴的人。阿玛兰妲·乌尔苏拉死于产后大出血。悲伤欲绝的奥雷里亚诺四处求助朋友，却发现身边没有一个人可以倾诉。回家后发觉，初生的婴儿被潮水般的蚂蚁吞噬。在那一瞬他想起了梅尔基

亚德斯羊皮卷卷首的提要：家族的第一个人被捆在树上，最后一个人正被蚂蚁吃掉。

没等奥雷里亚诺完全破译羊皮卷，马孔多就被飓风所消灭。“经受百年孤独的家族不会有第二次机会在大地上出现。”

看了三遍，总算把全书的脉络梳理得有点清晰了。这本书的魅力在于作者的超自然手法。一开始，读者就会被书中缤纷多彩的拉丁美洲风情所吸引。吉普赛人的有趣把戏，当地的奇异习俗，布恩迪亚家族祖先迁徙至马孔多经历的磨难，马孔多的兴旺与衰败。书中，死人会现身，人鬼可以对话，失眠症会传染以至于整个村子的人失去记忆，牲畜因为人的发情而多产，雨季可以持续4年多，活人可以生活在阴惨惨的鬼城。这些荒诞不经的故事情节增加了全书的魔魅、奇幻，让人在阅读的过程中会有不知身处何处的错觉。

布恩迪亚家族是孤独的，每个人都与生俱来打上孤独的烙印。这孤独流淌于家族百年的血脉中，而且日益严重，最后让家族归于毁灭。这或许是在揭示一个事实，世界本来就是孤独的。上帝创造了人不是为了使人类聚合——那样人类就太过强大而无法主宰。于是世界有了战争，有了灾难；家庭有了猜忌，有了离间。

如果不是看了三遍，我绝对要把书中那些重复的名字搞混。男人要不叫做阿尔卡蒂奥，要不叫做奥雷里亚诺。其实那些相同的名字一个可能是祖父，另一个可能是孙子。为了看懂，我只得罗列了一个详细的名单，从第一代的何塞阿尔卡蒂奥。布恩迪亚到第六代的奥雷里亚诺。谁和谁，生了谁。发生在第一代周围的事情，又会在最后一代身上重演。兴与衰，成与败，总是在不断地轮回。原来我对拉丁美洲的历史知之甚少，《百年孤独》给我展现了一个浓缩的拉美世界——那是一个孤独的世界。在那片广袤的土地，蕴含着无穷的神秘，创造过辉煌的古代文明，但她的近代史却充满了耻辱与压迫，

血腥和悲剧。自十九世纪中期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一个多世纪，那里经历了百年的风云变幻。在加西亚·马尔克斯用梦幻般的语言中，创业的艰难，文明的渗透，民主与共和之争，内战的爆发，垄断资本主义的入侵等足以影响拉美的大事，却浓缩在一个小小的名叫马贡多的乡村中，浓缩在一个叫做布恩迪亚的家族中。作者眼中的拉丁美洲近代历史，是一个不断重复的怪圈，看似前进了，却实际上又回到原点。这大约可以解释书中的那些人那些事总是在不断重复的原因。

这部书的独特之处还在于，无法归纳出一两个主角。自上而下100年，连同那个刚出生的长了猪尾巴的婴儿算进去整整七代人，其中六代人都是作者用心去刻画过的，尽管所占篇幅有多有少。书中的男人，每个人都很奇怪，似乎没有一个正常。不是因疯癫而被绑在树底下，就是成天制作小金鱼，或是痴迷于羊皮卷的破译。至于书中的女人，我比较喜欢的是一头一尾两个女人——乌尔苏拉和阿玛兰妲。乌尔苏拉。她们是真实的，而不是虚伪的。乌尔苏拉不懂羊皮卷，但她却有朴实的真知灼见。她的高寿让她几乎见证了家族的全部兴衰。我也喜欢几个蕾梅黛丝包括祖母蕾梅黛丝、美人儿蕾梅黛丝和梅梅。

最不喜欢费尔南达，她做作、虚伪、自私；也不太喜欢老处女阿玛兰妲，她不善良，报复心理太强。丽贝卡这个吃墙壁灰的怪异女子让我一想起就毛骨悚然。桑塔索菲亚是个不幸的女子，生育了布恩迪亚家族的三个后代，一辈子孀居，为着这个家操劳。庇拉尔·特尔内拉和佩特拉·科特斯，这两个女子同样在家族中是没名没分，后者甚至没有留下一男半女，但却活得潇洒滋润得多。庇拉尔·特尔内拉的寿命竟长达150岁以上！

范晔所翻译的这部巨作应该来说可读性很强。文笔极其优美，让我一而再沉浸在故事情节中。其他版本我没看过。不过觉得有一些小小的不足就是有几处把辈份给搞错了。如191页倒数第九行“奥雷里亚诺第二没有放过款待堂兄弟们的机会”，

这里应该是“堂叔们”。同样，204页第八行“十七个堂兄弟”也应该是“堂叔”。还有一处，第268页第四行的“伯父”应该是“祖父”。

全篇的读后感罗嗦了那么多，主要是现在有这个激情。如果读了以后再过若干时间，对文字的印象就会淡漠下去，也就没有如此清晰的脉络了。

读书心得内容简单篇六

相信《三国演义》这本书一定有不少人读过，今天我来讲讲我读了“诸葛亮三气周瑜”的感受。

三国时期，赤壁大战之后，刘备的夫人——甘夫人病故，周瑜便想出一条美人计，把孙权的妹妹许配给刘备，准备把刘备骗到吴国当人质换取荆州。诸葛亮闻讯后，写了三张纸条，装进三个锦囊交给赵云，派他前去保驾，并嘱咐，遇到危险情况拆开来看。第一条：上街采购礼品，拜访乔国老，并将事情四处张扬。第二条：告诉刘备，曹操亲率五十万大军杀向荆州。第三条：告诉吴侯妹妹，周瑜施美人计。赵云都一一照办。结果刘备娶走了吴侯妹妹顺利返回荆州，婚事弄假成真，刘备还夺了南郡。蜀军将士叫道：“周郎妙计安天下，赔了夫人又折兵！”周瑜听到后，气得大叫一声，昏倒在地，后来病死于巴丘。

这段历史告诉我们，嫉妒、心胸狭窄是最要命的病，文中的周瑜就是这样，自己气死了自己。我觉得做人一定要心胸开阔，而且不可嫉妒他人。

读书心得内容简单篇七

亲爱的老师、同学们：

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在我们的生活里书是不可缺少的。

从前一位皇后生了一个皮肤白的像冬天的雪花的小女孩，大家都叫她白雪公主。白雪公主出生不久，皇后就去世了。没过多久，国王又娶了一位皇后，这位皇后很漂亮，但内心十分邪恶。皇后总爱问魔镜世上谁最美，魔镜每次都回答皇后最美，但是有一天魔镜却回答白雪公主最美，于是命令一名猎人去杀掉白雪公主，这个猎人看到白雪公主心软了，就把她放走了。后来白雪公主在森林里遇到七个小矮人并与他们成了好朋友。又有一天，皇后又问魔镜世上谁最漂亮，魔镜还是说白雪公主漂亮，皇后这才知道白雪公主还没死，于是打扮成卖苹果的老奶奶，让白雪公主吃了有毒草的苹果，使她昏倒在了地上。当王子经过这里，看到了昏的白雪公主并把她抱起来时，白雪公主居然醒了，她被王子带到了皇宫，并与她举行了盛大的婚礼，皇后气死了。

从这个故事里我明白了一个道理，阴谋在善良与勇气面前，是不能得逞或长久的，最终将被正义的力量所战胜。

同学们，让我们爱读书吧！拥有书，我们就拥有整个世界，拥有书，我们就拥有美好的明天！

读书心得内容简单篇八

每当周末到来，我都会去炎帝广场读一读书增加知识量。这次，我读了一本永远不朽名著——《小王子》。

这书讲的是：在一个只有一个房子大小的星球里，住着一个人，他叫做小王子。

小王子去了各个星球旅行，看到了一个怪的国王；一个自高自大的爵士；一个愧疚的酒鬼；一个忙碌的商人；一个一天要点一千四百四十次灯的人；一位冒险家。

最后，他来到了地球，在沙漠里认识了作者圣埃克苏佩里，他跟作者讲述了他旅行之中遇到的一切故事，他总结出来了达人做的事都太奇怪了，然后他和作者成为了好朋友。

看完整本书，让我感触非常深刻。那些大人总以为小孩子什么都不懂，啥也不知道。所以什么事都是他们定下来让小孩按照他们的意愿走，总以为他们安排的一定是最好的。

我希望大人们可以想想我们，让我们自由，不要什么事都约束我们。要让我们也有构想的天空，让我们也有选择，让我们也有快乐的时光！

小王子读书笔记